

2022年，河市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根据《达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党政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我镇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根据《达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达高新区办〔2022〕169号）文件要求，2022年，我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二次、市委五届五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秉承“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不断深化公开内容，提升政务公开透明度和公信力，政务公开工作水平稳步提升，圆满完成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任务。

（一）主动公开

2022年，河市镇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通过多种方式进行主动公开。一是本年度达州高新区门户网站线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7条，主要包括社会救助类48条、涉农补贴类5条、基层动态32条，政府工作报告1条，基本目录1条；二是线下结合政务公开专区集中公开信息涉及有惠民惠农补贴、政府公报、便民服务中心办事指南、服务手册等共5大类12项共计

31 条，三是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4 月 12 日、5 月 10 日持续开展“基层贴心服务访群众政府信息需求”活动，7 月 26 日在便民服务中心开展政务开放日活动，同时群众议事日及院坝会集中开展政务活动共计 24 次。

（二）依申请公开

坚持依法依规，准确适用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注重依申请公开答复精准化、规范化、法制化，2022 年河市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全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2 年，我镇制发规范性文件 0 件、废止 0 件，现行有效 0 件。处理行政许可 0 件，行政处罚 0 件，行政强制 0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河市镇积极响应上级主管部门信息平台建设工作要求，全力配合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完善政府网站公开事项，及时更新了河市镇信息公开指南。河市镇在达州高新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财政资金中的预决算数据与财金预算一体化数据同源。本年度政务公开信息涵盖社会救助类、涉农补贴类、基层动态等共计 87 条。

（五）监督保障

一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按照“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审核后公开。二是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

年度目标绩效考核，督促各村（社区）、镇级各部门（单位）上报信息。**三是**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在镇政府设立投诉举报信箱，在网站上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有效推进了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通过认真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加强了对行政权力的监督，规范了权力的运行，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确保了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办 理 结 果	(六) 其 他 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 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 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一是主动公开信息内容质量需进一步加强；二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三是全员参与的责任意识有待加强。

(二) 改进情况。2023年河市镇将以下三方面改进上述问题。一是加强组织保障。强化工作部署、细化工作方案、推进责任落实。做好人员、经费等保障，严肃工作纪律作风，提升全员参与责任意识。二是加强政府信息管理。继续从严落实“三级联审”和保密审查各项要求，避免发生严重表述性错误、泄密风险

等问题，提升公开质量，探索运用数字图解、音视频等多种形式公开政府信息。三是优化信息公开宣传。加强内容的实用性和知识性，使辖区群众全员参与，为服务和推进河市镇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河市镇未发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的通知，全年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